证券代码:600955　证券简称:维远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3

#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8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委托理财期限:短期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6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本金和收益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工作正在有序推进,根据项目实施进展及付款进程,存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 | 收益类型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 建设银行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 15,000 | 1.6%-3.6% | /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
| 建设银行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 30,000 | 1.6%-3.6% | /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
| 建设银行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 20,000 | 1.6%-3.6% | /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
| 建设银行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 20,000 | 1.6%-3.6% | /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

3、公司建立闲置资金管理规定,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及时分析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防范财务风险,保障资金安全。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本次向中国建设银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5,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 |
|---|---|
| 产品名称 |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
| 产品类型 |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
| 本金额 | 15,000万元 |
| 交易日 | 2021年10月20日 |
| 起始日 | 2021年10月21日 |
| 到期日 | 2022年1月4日 |
| 产品期限(日) | 75天 |
|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 1.6%-3.6% |
| 投资范围 | 本金部分纳入中国建设银行内部资金统一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金融衍生产品,产品收益与金融衍生品表现挂钩。 |
| 支付工作日及调整规则 | 若产品到期日处于节假日期间,产品到期日不调整,照常兑付本金,收益将遇北京、纽约节假日顺延,遇月底则提前至上一工作日。 |

2、公司本次向中国建设银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3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 |
|---|---|
| 产品名称 |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
| 产品类型 |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
| 本金额 | 30,000万元 |
| 交易日 | 2021年10月20日 |
| 起始日 | 2021年10月21日 |
| 到期日 | 2022年1月27日 |
| 产品期限(日) | 98天 |
|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 1.6%-3.6% |
| 投资范围 | 本金部分纳入中国建设银行内部资金统一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金融衍生产品,产品收益与金融衍生品表现挂钩。 |
| 支付工作日及调整规则 | 若产品到期日处于节假日期间,产品到期日不调整,照常兑付本金,收益将遇北京、纽约节假日顺延,遇月底则提前至上一工作日。 |

3、公司本次向中国建设银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 |
|---|---|
| 产品名称 |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
| 产品类型 |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
| 本金额 | 20,000万元 |
| 交易日 | 2021年10月20日 |
| 起始日 | 2021年10月21日 |
| 到期日 | 2022年3月28日 |
| 产品期限(日) | 158天 |
|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 1.6%-3.6% |
| 投资范围 | 本金部分纳入中国建设银行内部资金统一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金融衍生产品,产品收益与金融衍生品表现挂钩。 |
| 支付工作日及调整规则 | 若产品到期日处于节假日期间,产品到期日不调整,照常兑付本金,收益将遇北京、纽约节假日顺延,遇月底则提前至上一工作日。 |

4、公司本次向中国建设银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 |
|---|---|
| 产品名称 |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
| 产品类型 |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
| 本金额 | 20,000万元 |
| 交易日 | 2021年10月20日 |
| 起始日 | 2021年10月21日 |
| 到期日 | 2021年11月22日 |
| 产品期限(日) | 31天 |
|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 1.6%-3.6% |
| 投资范围 | 本金部分纳入中国建设银行内部资金统一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金融衍生产品,产品收益与金融衍生品表现挂钩。 |
| 支付工作日及调整规则 | 若产品到期日处于节假日期间,产品到期日不调整,照常兑付本金,收益将遇北京、纽约节假日顺延,遇月底则提前至上一工作日。 |

(二)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和资金的安全,公司将严格按照内控管理的要求明确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和审批流程;安排专人负责管理存续期的理财产品,建立台账和跟踪机制,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

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该产品的风险属于低风险,符合公司内部的管理要求。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

(二)上述理财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公司长期关注了与受托方有关的舆论报道和相关信息,未发现可能存在损害公司委托理财事项开展的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情况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并经2021年10月15日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6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负面影响,同时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综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6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产品满足保本要求,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亦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负面影响,同时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6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 85,000 | - | - | 85,000 |
| 合计 | | 85,000 | - | - | 85,0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 85,0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 38.37% |
|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 -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 85,000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 161,300 |
| 闲置募集资金总理财额度 | | | | | 246,300 |

特此公告。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55　证券简称:维远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4

#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43,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委托理财期限:短期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6.0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不超过36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 | 收益类型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 建设银行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 13,000 | 1.6%-3.6% | /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
| 建设银行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 20,000 | 1.6%-3.6% | /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
| 建设银行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 10,000 | 1.6%-3.6% | /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投资产品,自有资金购买的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36个月。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

3、公司建立闲置资金管理规定,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及时分析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防范财务风险,保障资金安全。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本次向中国建设银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3,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 |
|---|---|
| 产品名称 |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
| 产品类型 |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
| 本金额 | 13,000万元 |
| 交易日 | 2021年10月20日 |
| 起始日 | 2021年10月22日 |
| 到期日 | 2021年11月22日 |
| 产品期限(日) | 31天 |
|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 1.6%-3.6% |
| 投资范围 | 本金部分纳入中国建设银行内部资金统一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金融衍生产品,产品收益与金融衍生品表现挂钩。 |
| 支付工作日及调整规则 | 若产品到期日处于节假日期间,产品到期日不调整,照常兑付本金,收益将遇北京、纽约节假日顺延,遇月底则提前至上一工作日。 |

2、公司本次向中国建设银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 |
|---|---|
| 产品名称 |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
| 产品类型 |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
| 本金额 | 20,000万元 |
| 交易日 | 2021年10月20日 |
| 起始日 | 2021年10月22日 |
| 到期日 | 2022年1月27日 |
| 产品期限(日) | 97天 |
|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 1.6%-3.6% |
| 投资范围 | 本金部分纳入中国建设银行内部资金统一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金融衍生产品,产品收益与金融衍生品表现挂钩。 |
| 支付工作日及调整规则 | 若产品到期日处于节假日期间,产品到期日不调整,照常兑付本金,收益将遇北京、纽约节假日顺延,遇月底则提前至上一工作日。 |

3、公司本次向中国建设银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 |
|---|---|
| 产品名称 |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
| 产品类型 |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
| 本金额 | 10,000万元 |
| 交易日 | 2021年10月20日 |
| 起始日 | 2021年10月22日 |
| 到期日 | 2021年11月22日 |
| 产品期限(日) | 31天 |
|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 1.6%-3.6% |
| 投资范围 | 本金部分纳入中国建设银行内部资金统一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金融衍生产品,产品收益与金融衍生品表现挂钩。 |
| 支付工作日及调整规则 | 若产品到期日处于节假日期间,产品到期日不调整,照常兑付本金,收益将遇北京、纽约节假日顺延,遇月底则提前至上一工作日。 |

(二)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和资金的安全,公司将严格按照内控管理的要求明确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和审批流程;安排专人负责管理存续期的理财产品,建立台账和跟踪机制,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

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该产品的风险属于低风险,符合公司内部的管理要求。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

(二)上述理财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公司长期关注了与受托方有关的舆论报道和相关信息,未发现可能存在损害公司委托理财事项开展的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自有资金适度、适时地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情况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并经2021年10月15日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6.0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不超过36个月,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负面影响,同时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综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6.00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负面影响,同时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6.00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 43,000 | - | - | 43,000 |
| 合计 | | 43,000 | - | - | 43,000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 43,000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 317,000 |
| 闲置自有资金总理财额度 | | | | | 360,000 |

特此公告。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021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编号:2021-085

#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交割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交易正在履行相关程序,尚未完成交割。

◆巴基斯坦国家电力监管局(NEPRA)于2017年10月公布了KE公司新多年期电价机制(MYT)的复议结果,复议结果仍未能达到预期。巴基斯坦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就KE公司的新MYT电价复议结果正式致函NEPRA,要求其对电价复议结果进行重新考虑。NEPRA已公布了“重新考虑”后的MYT。“重新考虑”后的MYT与《股份买卖协议》中约定的交割先决条件仍有差异,公司正在与交易对方基于“重新考虑”后的MYT开展谈判。本次交易仍存在因电价发生变化而影响标的公司盈利能力的可能,或将导致本次交易终止的风险。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分别召开2016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并于2016年12月16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KES POWER LTD.(以下简称“KES能源公司”或“本次交易对方”)持有的K-ELECTRIC LIMITED(以下简称“KE公司”)的18,335,542,678股股份,占KE公司总发行股本的66.40%之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本次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文件。

公司现就本次交易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的实施进展及尚需开展的工作情况公告如下:

1、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已经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批复、巴基斯坦竞争委员会的批准等先决条件。

2、KE公司新多年电价机制(MYT)事宜进展

鉴于2017年3月巴基斯坦国家电力监管局(NEPRA)发布的新MYT与预期存在差距,KE公司向法院起诉并获得新MYT不生效的法令,且直至新MYT发布前,原MYT将一直适用;同时KE公司向NEPRA提交了正式的复议材料,并获得了受理。之后,交易对方和KE公司开展了大量工作,与NEPRA进行了积极磋商,并获得了巴基斯坦政府的支持和对KE公司电价诉求的理解。巴基斯坦时间2017年10月9日晚,NEPRA发布了对KE公司新MYT的复议结果。在新MYT复议结果中,KE公司在复议材料中提出的部分诉求被NEPRA接受并予以调整,但复议结果仍未能达到预期。

根据巴基斯坦相关规定,巴基斯坦联邦政府有权要求NEPRA对裁定电价进行重新考虑。在NEPRA作出新的决定并告知巴基斯坦联邦政府之前,电价将暂不生效。经交易对方回复确认,巴基斯坦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已就KE公司的新MYT电价复议结果正式致函NEPRA,要求其对电价复议结果进行重新考虑。为此,NEPRA召开了新MYT电价重新考虑听证会,巴基斯坦政府高度重视并多次召开相关专题会议。

NEPRA已公布了“重新考虑”后的MYT。“重新考虑”后的MYT与《股份买卖协议》中约定的交割先决条件仍有差异,公司正在与交易对方基于“重新考虑”后的MYT开展谈判。

本次交易仍存在因电价发生变化而影响标的公司盈利能力的可能,或将导致本次交易终止的风险。上海电力将与本次交易对方和KE公司保持密切沟通,根据最终结果评估对本次交易的影响,并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3、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包括本次交易的融资事宜、股份转让及支付对价等事宜。

在本次交易未完成交割之前,本次交易仍存在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披露的《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的重大风险提示等内容。

后续,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2021-086

#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18日至10月19日发行了2021年度第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 | | | |
|---|---|---|---|
| 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 债务融资工具简称 | 21沪电力SCP016 |
| 代码 | 012103786 | 债务融资工具期限 | 142日 |
| 计息方式 | 付息固定利率 | 发行总额 | 25亿元/人民币 |
| 起息日 | 2021年10月20日 | 兑付日 | 2022年3月11日 |
| 发行价格 | 100元/百元 | 票面利率(年化) | 2.80% |
| 主承销商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到期债券。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665　证券简称:康隆达　公告编号:2021-099

转债代码:113580　转债简称:康隆转债

#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10月20日、2021年10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1年10月20日、2021年10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持股51%的控股孙公司北京易恒网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浙江易恒铖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恒网际”)经营的电子通信设备业务存在部分合同执行异常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活动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公开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股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1年10月20日、2021年10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收购资金来源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货币资金较为紧张,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不受限资金余额为5,149.92万元,收购江西省丙戊天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戊天成”)的资金来源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丙戊天成高估值的风险

公司拟以2.5亿元通过增资及股权转让方式收购丙戊天成33.33%股权,存在高估值(溢价率1388.57%)的风险,使得公司的投资回报周期较长。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风险

1、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截至2021年10月21日,可转债价格为250.70元/张,相对于票面价格溢价150.70%,转债溢价率高。同时,“康隆转债”按照当前转股价格转换后的价值为129.01元(转股价值),当前可转债价格相对于转股价值溢价94.32%,转股溢价率较高。当前“康隆转债”存在较大的估值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可转债赎回风险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截至2021年10月20日,“康隆转债”的债券余额仅为41,062,000元。若“康隆转债”触发赎回条款,投资者除在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15.51元的转股价格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

五、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A股600611　证券简称:大众交通　编号:临2021-039

B股900903

债券代码:155070　大众B股

163450　债券简称:18大众01

188742　20大众01

21大众01

#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9月15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的要求,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1年10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87,976,193股公司A股股票已于2021年10月20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持有公司A股股份87,976,193股,占公司A股总股本1,563,316,364股的比例约为5.63%,占公司总股本2,364,122,864股的比例约为3.72%。至此,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全部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所持标的股票权益将分两期归属至持有人。锁定期满后12个月内持有人可归属所持标的股票权益的50%,锁定期满后24个月内持有人可归属所持标的股票权益的剩余50%。公司将根据考核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各持有人每期对应可归属的标的股票额度。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但因持有公司股份而获得的现金分红不受前述锁定期限制。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2日

# 平安惠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接受个人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0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 平安惠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 平安惠信3个月定开债 |
| 基金主代码 | | 012440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平安惠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平安惠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21年10月22日 |
|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21年10月22日 |
| |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平安惠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平安惠信3个月定开债A | 平安惠信3个月定开债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12440 | 012441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 | 是 | 是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平安惠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只针对个人投资者。

(2)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将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个人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接受个人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平安惠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平安惠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公告。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 400-800-4800(免长途话费)及直销专线电话 0755-22627627 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2日

#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了欣锐科技(代码300745)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141号)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基金投资欣锐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 基金名称 | 认购数量(股) | 总成本(元) |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账面价值(元) |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限售期 |
|---|---|---|---|---|---|---|
| 信达澳银精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3,675 | 399,993.75 | 0.03% | 386,182.00 | 0.03% | 6个月 |
| 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539,486 | 15,779,965.50 | 0.10% | 15,235,084.64 | 0.10% | 6个月 |
| 信达澳银先进智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04,274 | 3,050,014.50 | 0.10% | 2,944,697.76 | 0.09% | 6个月 |
| 信达澳银核心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37,949 | 1,110,008.25 | 0.09% | 1,071,679.76 | 0.09% | 6个月 |
| 信达澳银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3,590 | 690,007.50 | 0.10% | 666,181.60 | 0.09% | 6个月 |
| 信达澳银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36,581 | 1,069,994.25 | 0.09% | 1,033,047.44 | 0.09% | 6个月 |
| 信达澳银匠心臻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20,342 | 3,520,003.50 | 0.07% | 3,398,458.08 | 0.06% | 6个月 |
| 信达澳银星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49,744 | 4,380,012.00 | 0.10% | 4,228,770.56 | 0.09% | 6个月 |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1年10月20日数据。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55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9

债券代码:128093　债券简称:百川转债

#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